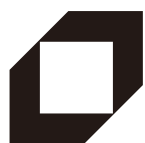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8)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未償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到期及違約，金額為人民幣370,000,000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對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現時所得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少於約225,000,000港元，比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87,3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由盈轉虧主要是委託貸款到期及違約所致。委託貸款違約將會導致減值虧損約420,000,000港元及遞延稅項約105,000,000港元，導致淨虧損影響約315,000,000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本公司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而非根據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計、審閱或確認後的財務數據或資料。本集團財務表現的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前刊發。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心閱讀有關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邵行先生(總裁)、肖建國教授、左進女士、胡濱先生及廖航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陳仲裁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